



伏特能源

NEEQ : 839424

深圳市伏特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Shenzhen Safecloud Energy Inc.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 或 www. neeq. 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，并且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	姜山
职务	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
电话	0755-36697766-199
传真	0755-36697768
电子邮箱	18666821662@163. com
公司网址	http://www. safecloudenergy. com/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圳美公黄路大新新美第一工业园1栋2楼,3楼西,518107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 neeq. com. 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总经理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:元

	本期	上年同期	本期(末)比上期(末)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29,462,083.06	20,213,732.45	45.75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17,178,207.68	16,467,725.84	4.31%

营业收入	46,985,952.19	20,709,987.05	126.88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710,481.84	913,661.00	-22.24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206,032.32	-606,828.92	133.95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10,340,623.00	571,598.56	-1,909.07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1.22%	-3.79%	-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5	0.06	-16.67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4	-0.04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11	1.06	4.31%

2.2 股本结构表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		数量	比例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-	-	7,272,083	7,272,083	46.92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-	-	2,350,833	2,350,833	15.17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-	-	-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15,500,000	100.00%	-7,272,083	8,227,917	53.08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8,098,750	52.25%	-2,350,833	5,747,917	37.08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-	-	-	-	-
	核心员工	-	-	-	-	-
总股本		15,500,000	-	0	15,500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5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
1	李少民	4,185,000	-	4,185,000	27.00%	3,138,750	1,046,250
2	彭丽婵	3,913,750	-757,000	3,156,750	20.37%	2,609,167	547,583
3	共事达	3,720,000	-	3,720,000	24.00%	2,480,000	1,240,000

4	姜敏	3,681,250	-243,000	3,438,250	22.18%	-	3,438,250
5	中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	-	1,000,000	1,000,000	6.45%	-	1,000,000
合计		15,500,000	0	15,500,000	100.00%	8,227,917	7,272,083
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

李少民与彭丽婵系夫妻关系。

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少民直接持有共事达 17.60% 的份额，除上述关系外，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。此外，公司股东姜敏系共事达的有限合伙人姜山（持有共事达 2.00% 的份额）的父亲。除上述关系外，共事达与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。

三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 不适用

3.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√ 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√ 适用

公司 2017 年通过新设方式成立深圳市伏特云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伏特云商），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700.00 万元人民币。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，注册资本为 700.00 万元人民币。公司货币资金出资 450.00 万元人民币，占注册资本的 64.2858%；曾新华货币资金出资 125.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17.8571%；李春银货币资金出资 125.00 万元，占注册资本 17.8571%。注册地址为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龙景工业区 F 栋三楼西，法定代表人为曾新华。公司对其形成控制，因此纳入合并范围。

3.4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

√ 不适用